

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屏選一字第 11231503731 號



主旨：公告更正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屏東縣第 0051 投（開）票所名稱。

依據：依據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53 條第 1 項、同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第 1 項、第 2 項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7 條第 1 項、同法施行細則第 30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屏東縣第 0051 投（開）票所名稱：

編號	投開票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所屬村里	所屬鄰別	備註
0051	口社村辦公室	三地門鄉信義巷 1 號	口社村	全村	更正前
0051	口社村辦公處	三地門鄉信義巷 1 號	口社村	全村	更正後

主任委員 邱黃肇崇